

2022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总工会部门重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 项目背景

广州市番禺区总工会（以下简称番禺区总工会）是番禺区工会组织的领导机关。一直以来，番禺区总工会在区委和上级工会的领导下，坚决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指导方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履行工会职能，充分发挥了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纽带和重要社会支柱的作用，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动员和组织广大职工投身改革，保护和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全区的改革、发展、稳定，全面建设幸福番禺，充分发挥了工会组织的应有作用。

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番禺区总工会设立“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经费项目”，大力表彰 2021 年度番禺区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组织开展 2022 年大龙街技术工人疗休养活动，开展送清凉活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倡导企业关爱职工、尊重职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崇尚劳动

的氛围，激励广大劳动者发扬艰苦奋斗、追求卓越的精神，鼓舞广大劳动者为实现国家发展目标努力奋斗。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番禺区总工会的职责，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送温暖工程、困难职工帮扶、工会职工普惠服务、再就业及有关职工服务工作，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与有关部门做好劳模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及劳模疗休养服务工作，负责‘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工作”，因此实施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经费项目。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通过评选表彰活动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激励和鼓舞全区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2、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防暑降温责任制，切实开展好“关爱在身边、夏日送清凉”活动，把防暑降温工作落实到每个企业、班组、高温岗位和每个职工。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项目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84.80 万元，年中调减 24.80 万元，全年预算数 60.00 万元，预算完成数 59.99 万元，预算完成

率为 99.99%。

（五）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根据《广州市劳动模范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劳模表彰大会通知》、《番禺区总工会关于开展 2022 年“疫情防控·夏送清凉”活动方案》等文件实施，在番禺区召开 2021 年度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总工会积极做好活动安排部署，认真筹划，切实将党和政府以及工会组织的关心和关怀传递给职工。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开展绩效评价为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分析项目的管理规范性与目标效益实现情况，发现存在的管理漏洞，提出切实可行的完善或整改建议。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1.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规定，绩效评价指标确定应符合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

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绩效评价应属于对评价对象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保证统计口径、计算方法与指标内涵的一致性，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结合本项目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纵向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打分法。通过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对 2022 年度“番禺区总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和“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思路，通过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书面评审、现场评价和综合评价等程序，采用抽样调查、现场评价等方法，全面、科学实施独立的第三方评价。本次第三方绩效评价具体

包含七个实施步骤，以下为各个实施步骤的具体安排：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明细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单位对接及事前培训	番禺区总工会安排评价机构与各部门进行对接，并开设事前培训会，介绍评价过程。
2	初步材料收集	评价机构收集项目实施（用款）单位的基础佐证材料。
3	现场评价	评价机构安排到项目实施单位、用款单位进行现场勘察，收集现场材料。
4	报告初稿	评价机构根据收集的书面和现场材料起草重点评价报告初稿，交番禺区总工会审核。
5	征求意见	将报告初稿发送至被评价单位进行征求意见，被评价单位限期内反馈意见。
6	正式报告	根据审核意见及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完善与修改，出具正式版报告，提交番禺区总工会。
7	档案移交	评价机构整理评价过程中资料，电子材料移交番禺区总工会备案。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本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

办法》（财预〔2020〕10号）设置。一级指标分别为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两个大类，根据项目特性具体设置明细评价指标，并确定具体目标值。评价指标体系由三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的分数分配比例为：项目投入占20%，项目过程占20%，项目绩效占60%。一、二级指标分值分配如下（详细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一）：

评价指标体系分数分配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投入	20	项目立项	4.00
		绩效目标	8.00
		计划安排	8.00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1.00
		组织实施	9.00
项目绩效	60	产出指标	30.00
		效益指标	30.00
合 计			100.00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整体来说，本项目对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本项目通过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精神，为职工提供疗休养活动，做好高温天气一线职工的劳动保护工作，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根本，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注重职工人文关怀，关心职工的生产生活，把广大职工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的听党话、矢志不移跟党走。

（二）项目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统计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投入	20	项目立项	4.00	4.00
		绩效目标	8.00	5.00
		计划安排	8.00	7.00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1.00	10.99
		组织实施	9.00	9.00
项目绩效	60	产出指标	30.00	30.00
		效益指标	30.00	30.00
合计			100.00	95.99

根据相关制度以及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组对番禺区总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分标准，项目投入指标总分值 20.00 分，评价得分 16.00 分，得分率为 80.00%；项目过程指标总分值 20.00 分，评价得分 19.99 分，得分率为 99.99%；项目绩效指标总分值 60.00 分，评价得分 60.00 分，得分率为 100.00%。本项目整体评分为 95.99 分（详细评分结果见附件一），综合评定等级为“优”。本项目基本完成，但项目在预算编制准确性、绩效指标设置、绩效自评等方面仍存在不足，需要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1. 项目投入指标分析

（1）论证决策充分性

项目根据番禺区总工会部门职责立项，属于经常性项目，无需进行可行性研究，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执行时未发生重大调整，本项共 4.00 分，得 4.00 分。

（2）目标设置完整性

根据《项目入库申报表》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为“1、通过评选表彰活动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激励和鼓舞全区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2、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防暑降温责任制，切实开展好‘关爱在身边、夏日送清凉’活动，把防暑降温工作落实到每个企业、班组、高温岗位和每个职工。”设定长期目标和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且绩效目标只提及部分当年工作内容。

年初设置 8 个具体的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外卖送货、专业投递员；环卫工人；建筑工地工人；番禺区先进集体数量；番禺区劳动模范人数。效益指标：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但部分指标未有详细的计算方法，如“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无法准确考核该项目指标完成情况。本项共 3.00 分，扣 2.00 分，得 1.00 分。

（3）目标设置相关性

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绩效目标、设置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未存在差异，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本项共 3.00 分，得 3.00 分。

（4）目标设置可衡量性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年初设置的绩效未全部量化，佐证材料清晰，本项共 2.00 分，扣 1.00 分，得 1.00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与项目支出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但年中出现大额预算调整，年初预算数 84.80 万元，年中调减预算 24.80 万元，调减后预算数 60.00 万元，预算调整率 29.25%。调整原因主要为当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无法开展。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本项共 4.00 分，扣 1.00 分，得 3.00 分。

(6) 进度安排合理性

项目支出进度与客观实际、资金支付进度相匹配，未出现提前或延迟的情况，全部补贴资助已于当年发放完毕，本项目共 4.00 分，得 4.00 分。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1) 预算执行率

根据《2022 年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指标明细表》，项目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84.80 万元，年中调减 24.80 万元，全年预算数 60.00 万元，预算完成数 59.99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99.99%，本项共 7.00 分，扣 0.01 分，得 6.99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根据《广州市番禺区总工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共 4.00 分，得 4.00 分。

（3）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在番禺区总工会印发的《广州市番禺区总工会财务管理制度》中，第四章预（决）算管理明确了绩效的要求，制度合法合规，本项共 4.00 分，得 4.00 分。

（4）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安排专人进行管理，项目工作内容当年未有进行调整，开展各项工作均按照相关制度、计划实施，未发现违反制度的情况。且按照区财政局要求，按规定进行项目绩效自评，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本项共 5.00 分，得 5.00 分。

3. 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本项目共有七个绩效评价指标，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名称	预期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1	慰问物资发放工会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2	劳模疗休养人次数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3	番禺区劳动模范、先进集体评选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4	劳模奖励金发放人次数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5	举办活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0 次	完成
6	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参	100%	100%	完成

序号	指标名称	预期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加人数达标率			
7	群众对各项社会活动的有效投诉次数	0次	0次	完成

(1) 慰问物资发放工会完成率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总工会关于开展2022年“疫情防控·夏送清凉”活动的通知》，番禺区总工会向番禺区从事疫情防控、高温工作一线职工集中的卫健系统工会、公安分局工会、建筑行业工会、环卫行业工会、大夫山工会等五个工会发放慰问物资。计划发放慰问物资工会数5个，实际发放慰问物资工会数5个，预期目标值100%，实际慰问物资发放工会完成率100%，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7.00分，得7.00分。

(2) 劳模疗休养人次数完成率

根据全国、省、市总工会对组织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的有关精神，为进一步深入开展“我为职工办实事”活动，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在广州市工人疗休养院组织开展2022年大龙街技术工人疗休养活动，让职工工作中的烦恼和压力在休养中消散于无形，全身心得以放松。参加对象包括各级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五一奖章获得者等，计划劳模疗休养人数40人，实际劳模疗休养人数40人，预期目标值100%，实际劳模疗休养人次数完成率100%，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7.00

分，得 7.00 分。

(3) 番禺区劳动模范、先进集体评选完成率

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讲好劳模、劳动、工匠故事，密切关注行业、产业前沿知识和技术进展，勤学苦练、深入钻研，不断提高技术技能水平，在新时代新征程展现新面貌新作为，番禺区于 2022 年 3 月召开 2021 年度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计划评选 20 名劳动模范和 20 个先进集体，实际 20 名劳动模范和 20 个先进集体，预期目标值 100%，实际番禺区劳动模范、先进集体评选完成率 100%，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 8.00 分，得 8.00 分。

(4) 劳模奖励金发放人次数完成率

根据奖励政策，为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进一步激励全区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番禺区经济社会发展事业，番禺区总工会为每名劳动模范发放 1 万元奖励金，2021 年度评选出 20 名劳模，共需发放奖励金 20 万元。计划发放劳模奖励金人次数 20 人次，实际发放劳模奖励金人次数 20 人次，预期目标值 100%，劳模奖励金发放人次数完成率 100%，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 8.00 分，得 8.00 分。

(5) 举办活动事故发生次数

2022 年番禺区总工会在召开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

会、举办劳模疗休养活动、开展夏日送清凉活动期间未发生事故，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 10.00 分，得 10.00 分。

(6) 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参加人数达标率

2021 年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计划邀请市总工会领导、区领导、区劳动竞赛委员会委员、各区级工会代表参与，共计划参会人数 248 人，实际参会人数 248 人，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参加人数达标率 100%，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 10.00 分，得 10.00 分。

(7) 群众对各项社会活动的有效投诉次数

2022 年未收到群众对各项社会活动的有效投诉，达到预期目标，本项共 10.00 分，得 10.00 分。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职工群众基本认可番禺区总工会开展的相关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活动，该项目实施情况良好。通过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活动，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进一步激励全区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番禺区经济社会发展事业。组织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将疗休养活动与职工理想信念教育结合起来，把广大职工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的听党话、矢志不移跟党走。开展夏日送

清凉活动，切实做好高温天气一线职工户外作业的劳动保护工作，全面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将工会的关怀送到每一位职工的心坎上。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指标设置不规范

在资料核查过程中发现，根据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定位基本清晰，但绩效目标不全面，未提及当年开展的劳模疗休养活动，难以全面反映工作完成情况。且部分指标设置不规范，未有详细的计算方法，如“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宣传新时代先进典型，凝聚正能量”，无法准确考核该项目指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设置水平还有待提升。

（二）当年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2022年维护职工合法权益项目属于服务型项目，项目实施目的是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注重职工人文关怀，关心职工的生产生活，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把广大职工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的听党话、矢志不移跟党走。但在资料核查中发现，番禺区总工会2022年度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满意度调查不仅仅是一种数据的展现，它还能依据满意度结果进行更好的决策。通过对调查结果的分析，可以对社

会活动工作进行评估，提出进一步改善的建议，为做好社会活动的筹备工作提供借鉴。因此做好社会活动工作的满意度调查尤为重要，需重视满意度调查工作。

六、相关建议

（一）提高绩效指标目标设置水平

绩效指标是指绩效目标的具体内容，是对绩效目标的分解和细化。建议番禺区总工会按照预算资金使用计划设置绩效指标，与当年工作内容、预算资金相匹配。绩效指标设置应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值应明确考核范围、考核标准，并覆盖主要工作内容。

（二）做好满意度调查工作

满意度调查通过调查人们对某项事务的主观印象和满意程度来系统性地获取信息，从而为政府部门的决策和行动提供依据，并能依据满意度结果进行更好的决策。建议番禺区总工会做好满意度调查工作，对于参与各类活动的参与者进行调查，主动了解各参与者的意见与建议，对群众集中反映的问题应予以重视，根据满意程度改进今后的工作。